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行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本行网站www.cebbank.com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二、本行基本情况

2.1本行简介

股票简称	A股：光大银行	股票代码	A股：601818
	H股：中国光大银行		H股：6818
股票上市交易所	A股：上海证券交易所		
	H股：香港联合交易所		
联系人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李嘉焱	李嘉焱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25号、甲25号中国光大中心		
电话	86-10-63636388		
传真	86-10-63636713		
电子信箱	IR@cebbank.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1-6月
经营业绩（人民币百万元）				
营业收入	77,038	72,114	6.83	66,139
利润总额	27,186	22,038	23.36	24,482
净利润	22,506	18,421	22.18	20,484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22,436	18,363	22.18	20,444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357	18,356	21.80	20,3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209)	187,604	不适用	15,169
每股计（人民币元）				
基本每股收益1	0.37	0.31	19.35	0.37
稀释每股收益2	0.33	0.28	17.86	0.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0.37	0.31	19.35	0.3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	3.57	不适用	0.29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比上年末增减（%）	2019年12月31日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3	6.62	6.45	2.64	6.10
规模指标（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总额	5,772,796	5,368,110	7.54	4,733,431
贷款和垫款本金总额	3,238,622	3,009,482	7.61	2,712,204
贷款减值准备4	80,227	75,533	6.21	76,228
负债总额	5,308,658	4,913,112	8.05	4,347,377
存款余额	3,692,419	3,480,667	6.08	3,017,888
股东权益总额	464,138	454,998	2.01	386,054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资产	462,539	453,449	2.00	384,982
股本	54,032	54,032	-	52,489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1-6月
盈利能力指标（%）				
平均总资产收益率5	0.81	0.73	+0.08个百分点	0.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5	11.06	10.05	+1.01个百分点	12.90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5	11.11	10.16	+0.95个百分点	12.79
净利差	2.11	2.20	-0.09个百分点	2.15
净利息收益率	2.20	2.30	-0.10个百分点	2.28
成本收入比	25.86	25.42	+0.44个百分点	26.27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比上年末增减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质量指标（%）				
不良贷款率	1.36	1.38	-0.02个百分点	1.56
拨备覆盖率6	184.06	182.71	+1.35个百分点	181.62
贷款拨备率7	2.51	2.53	-0.02个百分点	2.83

注：1、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本期发放的优先股股息-本期发放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利息。

本行2021年上半年发放优先股股息共计人民币25.70亿元（税前）。

2、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影响）/（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化为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3、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资产-其他权益工具优先股部分-其他权益工具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部分）/期末普通股股本总数。

4、仅包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减值准备。

5、平均总资产收益率、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均以年化形式列示，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6、拨备覆盖率=（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减值准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减值准备）/不良贷款余额。

7、贷款拨备率=（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减值准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减值准备）/贷款和垫款本金总额。

上述1、2、3、5数据根据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相关规定计算。

2.3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A股：223,640；H股：860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报告期内增减数量	股份类别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国有法人	-	A股	23,359,409,561	43.23	-
		-	H股	1,782,965,000	3.30	-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中：	境外法人	47,000	H股	11,063,853,380	20.48	未知
华侨城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	H股	4,200,000,000	7.77	-
Ocean Fortune Investment Limited	境外法人	-	H股	1,605,286,000	2.97	-
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	H股	1,530,397,000	2.83	-
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	A股	1,572,735,868	2.91	-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60,838,600	A股	989,377,094	1.83	-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	A股	413,094,619	0.76	-
		-	H股	376,393,000	0.70	-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760,000	A股	753,242,403	1.39	-
中远海运（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	A股	723,999,875	1.34	-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	A股	629,693,300	1.17	-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	A股	626,063,556	1.16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7,762,384	A股	615,315,440	1.14	-

注：1、报告期末，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持有的16.10亿股H股、华侨城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42.00亿股H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除此之外的其他普通股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2、据本行获知，截至报告期末，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是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间接控制的子公司；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是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远海运（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Ocean Fortune Investment Limited均为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制的子公司。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3、报告期末，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表在该公司开户登记的所有机构和个人投资者持有的本行H股合计11,063,853,380股，其中，代理华侨城集团有限公司、Ocean Fortune Investment Limited、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持有的本行H股股份分别为4,200,000,000股、1,605,286,000股、1,530,397,000股、376,393,000股和172,965,000股，代理本行其余H股为3,178,812,380股。

4、报告期内，申能（集团）有限公司因开展转融通业务暂时出借其持有的部分本行股票。

5、报告期末，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以名义持有人身份，受他人指定并代表他人持有本行A股合计615,315,440股，包括香港及海外投资者持有的沪股通股票。

6、本行不存在回购专户，无表决权差异安排。

2.4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2.4.1光大优1（代码360013）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9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报告期内增减数量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股份类别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	37,750,000	18.88	境内优先股	-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8,740,000	27,740,000	13.87	境内优先股	-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15,330,000	16,300,000	8.15	境内优先股	-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	15,510,000	7.76	境内优先股	-
交银施罗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7,300,000	15,500,000	7.75	境内优先股	-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	15,500,000	7.75	境内优先股	-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	10,000,000	5.00	境内优先股	-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	10,000,000	5.00	境内优先股	-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	10,000,000	5.00	境内优先股	-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	7,750,000	3.88	境内优先股	-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	其他	-	7,750,000	3.88	境内优先股	-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	7,750,000	3.88	境内优先股	-

注：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交银施罗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优先股股东之间以及其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2.4.2光大优2（代码360022）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1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报告期内增减数量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股份类别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	16,470,000	16.47	境内优先股	-
兴证全球资本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其他	-	12,190,000	12.19	境内优先股	-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国有法人	-	10,000,000	10.00	境内优先股	-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9,480,000	9,480,000	9.48	境内优先股	-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	8,180,000	8.18	境内优先股	-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	7,200,000	7.20	境内优先股	-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	6,540,000	6.54	境内优先股	-
交银施罗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6,540,000	6,540,000	6.54	境内优先股	-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	3,910,000	3.91	境内优先股	-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2,610,000	3,270,000	3.27	境内优先股	-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3,270,000	3,270,000	3.27	境内优先股	-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	3,270,000	3.27	境内优先股	-

注：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为本行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交银施罗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优先股股东之间以及其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2.4.3光大优3（代码360034）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3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报告期内增减数量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股份类别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	84,110,000	24.04	境内优先股	-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	47,720,000	13.63	境内优先股	-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	31,810,000	9.09	境内优先股	-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	27,270,000	7.79	境内优先股	-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	27,270,000	7.79	境内优先股	-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	18,180,000	5.19	境内优先股	-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其他	-	15,000,000	4.28	境内优先股	-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	13,630,000	3.89	境内优先股	-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9,090,000	13,630,000	3.89	境内优先股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	9,090,000	2.60	境内优先股	-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	9,090,000	2.60	境内优先股	-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	其他	-	9,090,000	2.60	境内优先股	-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其他	-	9,090,000	2.60	境内优先股	-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	9,090,000	2.60	境内优先股	-

注：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优先股股东之间以及其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2.5报告期末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报告期末转债持有人数（户）	3,948	
转债担保人	无	
前十名转债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债票面金额	持有比例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中国工商银行)	3,713,910,000	15.35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2,909,153,000	12.02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中国银行)	1,457,335,000	6.02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中国建设银行)	1,377,304,000	5.69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750,000,000	3.10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80,452,000	2.81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交通银行)	614,425,000	2.54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中信银行)	588,466,000	2.43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中国农业银行)	568,931,000	2.35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502,298,000	2.08

2.6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控股股东为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未发生变化。

三、重要事项

3.1本行发展战略及财富管理银行建设

3.1.1本行发展战略

报告期内，本行制定了《2021-2025年滚动战略计划》，其中，未来两年将执行“跨越计划”，持续打造财富管理特色，推动经营发展再上新台阶。一是实现盈利能力新跨越，强化资本约束理念，优化业务结构，提升风险经营和定价水平，提高资本内生能力。二是实现经营规模新跨越，坚持高质量发展，创新产品、优化服务，巩固对公业务，加快零售转型，发挥金融市场业务优势，扩大市场份额。三是实现财富管理特色新跨越，加强渠道经营、客户经营、产品营销和过程管理，做强企业客户财富融汇组织能力，做优零售客户财富保值增值能力，推进财富管理3.0建设。四是实现客户基础新跨越，通过搭平台、拓渠道、强协同，扩大对公客户总量；通过公私联动、双卡联动、协同迁徙、交叉销售，丰富金融服务场景，深耕零售金融客群。五是实现风险管控新跨越，优化战略管控、业务管理、激励约束、科技创新和企业文化五大体系，提升治理能力，强化资产质量统筹管理，严守风险底线。

3.1.2财富管理银行建设

3.1.2.1财富管理转型取得积极进展

报告期末，零售银行业务实现营业收入319.68亿元，占全行营业收入的41.50%。零售客户1.31亿户，其中，财富客户突破100 万户，比上年末增长5.33%；私行客户4.60万户，比上年末增长14.61%，客户质量不断提高。管理零售客户总资产（AUM）2.02万亿元，比上年末增长5.34%。全行绿色中间业务收入57.86亿元，同比增长12.60%。

3.1.2.2财富管理名品优势彰显

云缴费保持国内最大开放便民缴费平台领先优势，累计接入缴费项目11,209 项，比上年末增长11.64%；“七彩阳光”净值型产品体系日益丰富，产品规模6,639.20亿元，占比75.69%；“阳光融e链”业务量累计479.39亿元，服务核心企业414家，带动供应商投放2,633户；“福费廷区块链”交易金额近2,300亿元；职业年金托管人投标33标全中，成为唯一全部中标的股份制商业银行；汽车“全程通”经销商客户3,861户；“阳光财汇盈”代客衍生品交易量突破350亿元。

3.1.2.3财富E-SBU赋能成效明显

深入落实财富E-SBU生态协同战略，加强顶层设计，加大考核力度，加快个人客户、公司客户、云生活生态圈建设，实施战略客户“协议长”制度，加强区域协同中心建设。报告期末，实现协同总额1.62万亿元，同比增长1.89%；协同营业收入56.80亿元，同比增长16.39%；协同中间业务收入18.30亿元，同比增长21.19%。

3.2本行整体经营情况

3.2.1业务规模平稳增长，负债成本有所下降

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总额57,727.96亿元，比上年末增加4,046.86亿元，增长7.54%；贷款和垫款本金总额32,386.22亿元，比上年末增加2,291.40亿元，增长7.61%；存款余额36,924.19亿元，比上年末增加2,117.52亿元，增长6.08%。

报告期内，本集团优化负债结构，加强成本管控，付息负债平均成本率2.34%，同比下降14BPs，负债增长量价双优，有效促进资产投放“增量降本”，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能力。

3.2.2营业收入持续增长，盈利水平大幅提升

本集团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银行业合理减费让利的决策部署，履行国有控股金融机构社会责任，为客户提供降低利率、减免费用、延期还本付息等一系列优惠政策。报告期内，本集团营业收入770.38亿元，同比增长6.83%，其中，利息净收入558.97亿元，同比增长2.25%，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150.05亿元，同比增长6.17%；净利润225.06亿元，同比增长22.18%，盈利水平大幅提升；平均总资产收益率0.81%，同比上升0.08个百分点；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11.06%，同比上升1.01个百分点。

3.2.3资产质量不断夯实，风险指标全面向好

报告期末，本集团不良贷款余额441.28亿元，比上年末增加24.62亿元；不良贷款率1.36%，比上年末下降0.02个百分点；关注类贷款率1.90%，比上年末下降0.25个百分点；逾期贷款率2.05%，比上年末下降0.10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184.06%，比上年末上升1.35个百分点。

3.2.4资本实力有所增强，持续满足监管要求

报告期末，本集团资本净额5,437.72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02.42亿元，增长1.92%；资本充足率13.45%，一级资本充足率11.39%，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8.79%，均符合监管要求。

3.3利润表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增减额
利息净收入	55,897	54,666	1,23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5,005	14,133	872
其他收入	6,136	3,315	2,821
业务及管理费	19,919	18,332	1,587
税金及附加	821	752	69
信用减值损失	28,734	30,526	(1,792)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21)	147	(168)
其他支出	428	282	146
营业外收支净额	29	(37)	66
利润总额	27,186	22,038	5,148
所得税费用	4,680	3,617	1,063
净利润	22,506	18,421	4,085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22,436	18,363	4,073

3.4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情况

3.4.1资产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贷款和垫款本金总额	3,238,622		3,009,482	
贷款应计利息	9,030		8,486	
贷款减值准备注	(80,227)		(75,533)	
贷款和垫款净额	3,167,425	54.87	2,942,435	54.81
应收融资租赁款	110,934	1.92	100,788	1.88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33,878	0.59	46,059	0.86
现金及存放央行款项	377,531	6.54	360,287	6.71
投资证券及其他金融资产	1,792,673	31.05	1,695,679	31.59
贵金属	6,485	0.11	9,353	0.17
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7,669	2.90	112,882	2.10
长期股权投资	343	0.01	257	0.00
固定资产	23,441	0.41	23,301	0.43
使用权资产	10,951	0.19	11,137	0.21
无形资产	2,272	0.04	2,249	0.04
商誉	1,281	0.02	1,281	0.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529	0.37	19,587	0.37
其他资产	56,384	0.98	42,815	0.80
资产合计	5,772,796	100.00	5,368,110	100.00

注：仅包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减值准备。

3.4.2负债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向中央银行借款	229,545	4.32	241,110	4.91
客户存款	3,692,419	69.55	3,480,667	70.8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66,337	8.78	469,345	9.55
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款	185,512	3.49	176,061	3.5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72	0.01	4	0.00
衍生金融负债	16,645	0.31	25,778	0.52
应付职工薪酬	15,633	0.29	15,169	0.31
应交税费	6,546	0.12	8,772	0.18
租赁负债	10,597	0.20	10,762	0.22
预计负债	4,923	0.09	4,280	0.09
应付债券	627,063	11.82	440,870	8.98
其他负债	53,266	1.02	40,294	0.82
负债合计	5,308,658	100.00	4,913,112	100.00

3.4.3股东权益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实收股本	54,032	54,032
其他权益工具	109,062	109,062
资本公积	58,434	58,434
其他综合收益	1,964	1,393
盈余公积	26,245	26,245
一般风险准备	67,800	67,702
未分配利润	145,002	136,581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合计	462,539	453,449
少数股东权益	1,599	1,549
股东权益合计	464,138	454,998

3.5现金流量分析

本集团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1,432.09亿元。其中，现金流入3,370.24亿元，同比减少4,857.23亿元，下降59.04%，主要是客户存款现金流入减少；现金流出4,802.33亿元，同比减少1,549.10亿元，下降24.39%，主要是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现金流出减少。

本集团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388.14亿元。其中，现金流入4,149.53亿元，同比增加412.97亿元，增长11.05%，主要是收回投资增加；现金流出4,537.67亿元，同比减少548.23亿元，下降10.78%，主要是投资支付的现金减少。

本集团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1,742.21亿元，同比增加2,042.29亿元，主要是发行债券募集资金净增加。

3.6主要财务指标增减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增减幅	主要原因
贵金属	6,485	9,353	-30.66	贵金属资产减少
衍生金融资产	17,188	25,264	-31.97	汇率类衍生金融资产减少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6,928	43,592	122.35	买入返售证券增加
其他资产	56,384	42,815	31.69	结算款项增加
衍生金融负债	16,645	25,778	-35.43	衍生金融负债估值减少
应付债券	627,063	440,870	42.23	应付债券增加
其他负债	53,266	40,294	32.19	其他负债增加
其他综合收益	1,964	1,393	40.9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证券资产公允价值重估增加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增减幅	主要原因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	1,883	(100)	不适用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增加
其他业务成本	428	282	51.77	其他业务成本增加

3.7业务条线经营业绩

3.7.1公司银行业务

本行公司银行业务以价值创造为目标，围绕“投商行一体化”转型，深化客户“分层、集中、专业化”营销模式，打造具有财富管理银行特色的客群体系；积极服务国家战略，全力支持制造业、民营企业，加大绿色贷款发放力度，普惠金融完成“两增两控”阶段性目标，助力实体经济发展；强化科技赋能、产品创新和专业化服务能力，提升公司业务价值。报告期内，公司银行业务实现营业收入310.95亿元，同比增加6.17亿元，增长2.02%，占全行营业收入的40.36%。对公客户83.15万户，比上年末增加4.86万户，增长6.21%，其中，对公有效客户36.75万户，比上年末增加4.24万户，增长13.04%。

3.7.2零售银行业务

本行着力打造数字化零售银行，深化零售客户获取与分层经营模式，零售客户总量增加，质量提高；负债端以“量价双优”为导向，加强结构调整，零售存款规模增长，结构优化，成本改善；深化财富管理转型，提升零售渠道价值，推动财富E-SBU个人客户生态圈建设，财富管理特色愈加鲜明；资产端以“提质增效”为原则，推进零售贷款业务转型，打造阳光零售贷款名品，资产质量持续向好。报告期内，零售银行业务实现营业收入319.68亿元，同比增加26.88亿元，增长9.18%，占全行营业收入的41.50%，其中，零售净利息收入221.97亿元，同比增长9.17%，占全行净利息收入的39.71%；零售非利息净收入97.71亿元，同比增长9.21%，占全行非利息净收入的46.22%。

3.7.3金融市场业务

本行金融市场业务聚焦价值创造，持续优化业务结构，不断增强业务运作水平和投资交易能力，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唱响阳光品牌，打造产品容器，发行多支特色化理财产品，全面丰富“七彩阳光”产品体系；加大托管市场营销力度，推动托管规模和收入双增长，各项业务安全平稳运行。报告期内，金融市场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39.74亿元，同比增加16.20亿元，增长13.11%，占全行营业收入的18.14%。

3.8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2021年，从国际环境看，全球疫情仍在持续演变，外部环境更加复杂严峻。从国内看，我国已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发展韧性强劲，社会大局稳定，同时也存在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经济恢复基础尚不牢固，各类衍生风险不容忽视。同时，银行业竞争更为激烈，利率市场化改革不断深入，资管新规过渡期进入最后一年，资本补充压力持续存在，银行资产负债管理难度加大。

本行紧紧围绕“打造一流财富管理银行”战略愿景，聚焦中央决策部署，履行央企职责使命；聚焦再上新台阶，全面实施“跨越计划”；聚焦创新驱动，发挥科技赋能作用；聚焦客户服务，维护消费者权益，开启高质量发展新跨越。

董事长：李晓鹏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0日

股票代码：601818　　股票简称：光大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1-056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行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8月20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1年8月30日在中国光大银行总行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9名，实际出席9名，其中，股连臣监事因其他公务未能亲自出席，书面委托卢鸿监事长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吴俊豪、王喆监事以视频连线方式参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卢鸿监事长主持，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2021年半年报及摘要（A股）、中期报告及业绩公告（H股）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出具以下审核意见：

（一）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本行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二）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反映了本行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三）未发现参与2021年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二、关于修订《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声誉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修订《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洗钱风险管理政策》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关于修订《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机构洗钱风险自评估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关于修订《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制裁合规政策》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关于确定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原监事长薪酬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8月31日

股票代码：601818　　股票简称：光大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1-05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1年8月27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1年8月30日在中国光大银行总行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3名，实际出席13名，其中，姚威董事因其他公务未能亲自出席，书面委托刘冲董事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刘冲、王立国、邵瑞庆、李引泉董事以视频连线方式参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行6名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由李晓鹏董事长主持，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2021年半年报及摘要（A股）、中期报告及业绩公告（H股）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3票，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行2021年A股半年报及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本行网站（www.cebbank.com），A股半年报摘要亦登载于8月31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本行2021年H股中期业绩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www.hkex.com.hk）及本行网站（www.cebbank.com）。

二、关于修订《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声誉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3票，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修订《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洗钱风险管理政策》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3票，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关于修订《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机构洗钱风险自评估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3票，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关于修订《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制裁合规管理政策》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3票，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风险偏好年中重检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3票，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关于批准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部分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3票，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李巍先生担任第八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王立国先生担任第八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不再担任普惠金融发展和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李晓鹏先生不再担任第八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委员。

李巍先生上述任职自其董事任职资格获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中国银保监会）核准之日起生效，其他董事上述任职自董事会决议之日起生效。

八、关于聘任赵陵先生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3票，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聘任赵陵先生为本行副行长，赵陵先生的副行长职务自其副行长任职资格获中国银保监会核准之日起生效。赵陵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的独立意见：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行独立董事从客观、独立的角度作出判断，同意该项议案。

九、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考核评价结论的建议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1票，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姚仲友、曲亮董事在表决中回避。

十、关于确定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1票，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姚仲友、曲亮董事在表决中回避。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的独立意见：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行独立董事从客观、独立的角度作出判断，同意该项议案。

十一、关于在总行设立“乡村振兴金融部”（一级部门）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3票，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关于无锡分行购置业务经营用房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3票，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关于西安分行购置业务经营用房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3票，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关于捐赠支持定点帮扶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3票，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本行向湖南三个定点帮扶县共计捐赠1150万元。

该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五、关于为关联法人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核定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李晓鹏、吴利军、付万军、姚仲友董事在表决中回避。

十六、关于为关联法人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核定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李晓鹏、吴利军、付万军、姚仲友董事在表决中回避。

十七、关于为关联法人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核定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李晓鹏、吴利军、付万军、姚仲友董事在表决中回避。

十八、关于为关联法人金川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核定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李晓鹏、吴利军、付万军、姚仲友董事在表决中回避。

上述第十五至十八项议案已经全体独立董事事前认可。

独立董事对上述第十五至十八项议案公允性及内部审批程序履行情况的独立意见：根据相关规定，上述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依照市场公允价格进行，符合本行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并已依法履行内部审批程序。

特此公告。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1日

附件：

赵陵先生简历

现任本行党委委员、首席业务总监、金融市场部总经理，兼任光银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欧洲）董事。2001年加入本行，历任总行资金部职员、交易室副处长、投资交易处处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曾兼任光大永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毕业于中国社会科学院技术经济及管理专业，获管理学博士学位。

股票代码：601818　　股票简称：光大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1-057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简述交易风险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过去12个月及拟与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简称光大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发生关联交易人民币91.5亿元（已披露的关联交易除外），将超过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0.5%。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市场原则进行，条件不优于本行现有其他非关联公司的条件，为本行的正常业务，对本行正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需提请投资者注意的其他事项：无

一、关联交易概述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行过去12个月及拟与光大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发生关联交易人民币91.5亿元（已披露的关联交易除外），将超过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0.5%。具体如下：

1、为光大集团核定人民币11.5亿元中期票据承销额度，期限1年；20亿元超短期融资券承销额度，期限1年；30亿元债券包销额度，期限6个月，均为信用方式。

2、为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简称光大永明）核定人民币30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期限1年，信用方式。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及《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上述关联交易应当予以披露。上述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过去12个月内本行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未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占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由于上述企业为本行控股股东光大集团及其直接控制的法人，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及《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上述企业为本行的关联方。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过去12个月内及拟与本行发生关联交易的光大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已披露的关联交易主体除外）的具体情况如下：

1、光大集团成立于1990年11月12日，企业性质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注册地北京，法定代表人李晓鹏，注册资本781亿元，经营范围为投资和管理金融业，包括银行、证券、保险、基金、信托、期货、租赁、金银交易；资产管理；投资和管理非金融业。截至2020年末，光大集团总资产59,239.08亿元、净资产6,120.07亿元，2020年实现营业收入2,502.22亿元、利润总额640.99亿元。

2、光大永明成立于2002年4月，实际控制人为光大集团。光大永明的主营业务为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截至2020年末，光大永明总资产629.72亿元、总负债580.57亿元、净资产49.15亿元，2020年实现营业收入165.68亿元、净利润1.23亿元。

三、关联交易价格确定的一般原则和方法

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市场原则进行，相关条件不优于本行其他同类业务；本行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按一般商业条款进行。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行在过去12个月及拟与光大集团及其下属企业累计发生的关联交易（已披露的关联交易除外）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交易额度	交易时间	担保方式
1	光大集团	61.5亿元	未发生	信用方式
2	光大永明	30亿元	未发生	信用方式

本行将按照对客户的一般商业条款与上述关联方签署具体协议。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行作为上市的商业银行，上述关联交易为本行的正常业务，对本行正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六、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根据《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上述关联交易需经本行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报本行董事会审议批准。上述关联交易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本行于2021年8月30日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同意将《关于为关联法人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核定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为关联法人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核定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2021年8月30日，本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批准了上述关联交易。本行董事会对上述关联交易相关议案的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关联董事李晓鹏、吴利军、付万军、姚仲友回避表决）。

参与表决的本行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认为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符合法律法规以及《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依照市场公允价格进行，符合本行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本行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并对上述议案投赞成票。

七、附件

（一）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的声明

（二）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三）第八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1日

附件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声明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作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的独立董事，我们对提交2021年8月30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的《关于为关联法人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核定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为关联法人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核定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进行了审阅，事先了解了相关议案内容，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本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

徐洪才　王立国　邵瑞庆　洪永淼　李引泉　韩复龄

附件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作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的独立董事，我们对提交2021年8月30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的《关于为关联法人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核定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为关联法人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核定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属于本行日常业务经营中的合理交易，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依照市场公允价格进行，符合本行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本行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本行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2、上述关联交易的议案已经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在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经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核通过。上述关联交易已经依法履行了内部审批程序，决议合法、有效。

独立董事：

徐洪才　王立国　邵瑞庆　洪永淼　李引泉　韩复龄

附件3：

第八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摘要）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8月30日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

出席：

李引泉　独立董事

徐洪才　独立董事

王立国　独立董事

邵瑞庆　独立董事

洪永淼　独立董事

韩复龄　独立董事

法定人数：

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6人，实际参与表决6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委员达到法定人数，符合《中国光大银行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规定。

会议决议：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关联法人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核定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一致同意。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关联法人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核定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一致同意。

股票代码：601818　　股票简称：光大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1-058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报告补充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现将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执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已获确认的2020年度税前报酬的其余部分披露如下：

姓名	职务	2020年度税前报酬(人民币万元)
卢鸿	党委委员、监事长、股东监事	-
伍崇宽	党委委员（副行长级）、工会委员会主席	37.09
董铁峰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副行长级）	-
曲亮	党委委员、执行董事、副行长	29.83
李嘉焱	党委委员（副行长级）、董事会秘书	46.07
齐晔	党委委员、副行长	21.48
杨兵兵	党委委员、副行长	21.48
徐克顺	职工监事	42.71
孙建伟	职工监事	35.11
尚文程	职工监事	58.03
离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李炘	原监事长、股东监事	34.76
卢鸿	原执行董事、副行长	47.37
姚仲友	原党委委员、副行长	56.78
黄海清	原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副行长级）	43.04
孙强	原党委委员、副行长	19.34

注：1、根据有关政策规定，本行执行董事、监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实行延期支付，2020年度本行上述人员延期支付的绩效薪酬总额为人民币607.59万元，延期支付的薪酬暂未发放到个人，未来根据本行实际经营和风险损失情况考核确认后最终发放。

2、上述金额均按照任职时间、实际薪酬发放时间进行计算。

3、本行原党委副书记、执行董事、行长刘金先生2020年度薪酬按国家有关规定核定，目前尚未最终确定。

4、2021年3月，因工作调整，卢鸿先生辞去本行执行董事、副行长职务；2021年3月，卢鸿先生当选本行监事长。2020年，卢鸿先生作为高级管理人员领取薪酬，未作为监事长领取薪酬。

5、2020年12月，董铁峰先生担任本行纪委书记（副行长级）。

6、2020年5月，本行董事会聘任齐晔女士、杨兵兵先生为副行长；2020年7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其副行长任职资格。

7、2021年1月，因退休原因，李炘先生辞去本行监事长、股东监事职务，李炘先生2020年度税前薪酬尚需提交本行股东大会批准。

8、2021年6月，因工作调整，姚仲友先生辞去本行副行长职务，由执行董事变更为非执行董事。

9、2020年9月，因工作调整，黄海清先生不再担任本行纪委书记。

10、2020年5月，因工作调整，孙强先生辞去本行副行长职务。

特此公告。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2148　　证券简称：北纬科技　　公告编号：2021-034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北纬科技	股票代码	00214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潇	冯晶晶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国兴大厦26层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国兴大厦26层	
电话	010-88356661	010-88356661	
电子信箱	ir@bw30.com	ir@bw30.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9,983,849.91	85,211,842.51	29.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6,286,993.17	8,174,523.06	343.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491,857.23	1,196,265.80	359.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372,714.57	-5,051,293.04	542.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1	6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1	6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6%	0.73%	2.4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84,910,537.22	1,246,102,125.87	3.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55,222,384.72	1,123,858,032.61	2.7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94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傅乐民	境内自然人	21.14%	119,613,584	89,710,187		
许建国	境内自然人	3.59%	20,283,309	15,212,482		
彭伟	境内自然人	2.87%	16,216,764			
杨华	境内自然人	0.42%	2,380,111			
吴正华	境内自然人	0.41%	2,340,500			
谭芳	境内自然人	0.39%	2,219,429			
邝伟强	境内自然人	0.38%	2,122,500			
卢彦喜	境内自然人	0.37%	2,100,090			
谷建	境内自然人	0.33%	1,863,413			
陈志滨	境内自然人	0.26%	1,469,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已知傅乐民、许建国和彭伟3人之间相互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上述3人与其他股东、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杨华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380,111股；吴正华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340,500股；谭芳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892,429股；邝伟强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票882,000股；陈志滨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469,30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1年4月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上述议案于2021年5月12日经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1年5月25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日为2021年5月25日，授予79名激励对象560.1万股限制性股票。目前，已完成2021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及的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上市日为2021年7月9日。

公司在本报告期内的具体经营情况详见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傅乐民

2021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002798　　证券简称：帝欧家居　　公告编号：2021-068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全体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帝欧家居	股票代码	00279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朝容	代雨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天府三街19号新希望国际大厦A座15层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天府三街19号新希望国际大厦A座15层	
电话	028-82801234	028-67996113	
电子信箱	wuchaorong@monarch-sw.com	daiyu@monarch-sw.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129,970,035.08	2,705,149,571.14	15.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2,662,433.85	252,020,357.88	8.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62,098,363.38	246,746,260.38	6.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9,911,374.56	-438,498,707.61	86.3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193	0.6650	8.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177	0.6603	8.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23%	6.69%	下降0.4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583,916,512.39	8,966,193,186.21	6.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465,806,940.85	4,257,546,807.84	4.8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34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刘进	境内自然人	14.19%	54,884,489	41,163,366	质押	33,272,600
陈伟	境内自然人	13.76%	53,223,197	39,917,398	质押	18,600,000
吴志雄	境内自然人	13.80%	53,407,597	40,055,698	质押	22,560,000
鲍杰军	境内自然人	7.81%	30,206,351	30,206,351	质押	12,7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74%	18,323,147	0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9%	7,689,311	0		
黄建起	境内自然人	1.44%	5,560,864	0		
上海久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久铭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2%	5,090,400	0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19%	4,591,185	0		
吴桂周	境内自然人	0.92%	3,552,363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刘进、陈伟、吴志雄为一致行动人，共同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本公司进行共同控制；鲍杰军、陈家旺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海久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久铭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所有股份均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合计股份5,090,400股。黄建起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5,060,864股，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500,000股，合计持有5,560,864股。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玄元科新3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310,000股，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619,500股，合计持有2,929,500股。					

注：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调查显示，截至2021年6月30日，黄建起持有公司股份5,560,864股，其中代陈家旺持有1,710,000股，黄建起实际持有3,850,864股。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该代持情形已消除。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

中国证监会于2021年1月14日出具的《关于请做好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债申请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以下简称“告知函”）。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根据告知函的要求进行了认真核查和落实，并按照告知函的要求对相关问题进行了说明和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21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与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于请做好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债申请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的回复》。

2021年2月1日，中国证监会第十八届发审委2021年第17次工作会议对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获得审核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2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出具了《关于核准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513号），核准批复之日为 2021年2月9日。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1年2月2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的公告》。

截至目前，公司与中介机构积极推进公司可转债的发行工作。

（二）董事辞职事项

公司离任董事鲍杰军先生；公司离任董事、副总裁丁同文先生于2021年6月1日分别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调查通知书》。（编号：成稽调查字2021011号、2021010号）。鲍杰军先生鉴于个人情况，为避免对公司再融资产生影响，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其所担任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辞职后，鲍杰军先生不再担任上市公司任何其他职务。丁同文先生鉴于目前个人情况，为避免对公司再融资产生影响，申请辞去其所担任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公司副总裁职务，辞职后，丁同文先生仍担任公司控股子公司佛山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总裁职务。

截至目前，前述公司离任董事鲍杰军先生、丁同文先生已收到中国证监会四川监管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对其责令改正、予以警告，具体内容请关注四川证监局网站（http://www.csrc.gov.cn/pub/sichuan/scxzcf/）。上述处罚系针对其个人行为，与公司无关。